《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规范》

编制说明

团标制定工作组

二零二五年二月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下达的2024年团体标准修订编制计划，将《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规范》列为标准编制项目，并于2024年12月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上进行了立项公告。

**（二）编制背景及目的**

财税风险管理能力是指企业或组织对财务和税务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应对和监控的综合能力。它涵盖了财务风险和税务风险两个主要领域，并且涉及到从风险的感知到风险处理措施实施以及后续跟踪的全过程管理。财税风险管理能力的正确评估对企业的经验发展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通过科学、合理的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可以帮助企业提前发现资金相关的风险，维护资金安全，同时，借助评价指标审查税务方面的政策，从而优化成本控制；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也可以提供潜在财税负担和风险的信息，辅助日常决策和战略决策等经营决策；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还可以帮助企业系统地检查其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和税务法规，确保企业的经营活动合法合规，避免因违规而受到税务机关的处罚，维护和提升企业的商业信誉。

但截止目前，尚未有与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相关的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本项目的提出，旨在借助标准化手段，填补相关领域标准空白，推动中小企业管理水平的高质量发展。

**（三）编制过程**

 2024 年12月，完成《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规范》的立项。标准立项计划下达后，根据相关文件的要求，明确小组成员工作任务并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计划。

2025 年 1月-2月，标准编制组对国内外的相关行业、标准、科研成果、专著等开展广泛、深入的调研，在此基础上完成《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规范》的草案。随后标准制定小组与相关专家经多次研究、讨论对草案进行数次修改，于2025年2月下旬提交《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规范》标准征求意见稿及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拟定在网上公示征求意见稿，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和建议。

制定小组将根据各方意见和建议对标准进行修改后形成送审稿。

**（四）主要起草单位及起草人所做的工作**

由标联国际认证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的专家成立的标准制定小组，在广泛调研、查阅和研究国际、国内的现行标准，结合行业现行技术痛点和空白，组织、协调和策划了标准征求意见稿的草拟和修改过程。

**二、 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一）标准制定原则**

本标准依据相关行业标准，标准编制遵循“前瞻性、实用性、 统一性、规范性”的原则，注重标准的可操作性，严格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进行编写。

**（二） 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1、规范性引用文件：列出了本文件引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2、术语和定义：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3、一般规定：对评价目的、评价范围和评价原则的要求。

4、评价内容：对组织能力、风险识别能力、风险应对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做出要求。

5、评价方式：对自我评价、专项评价和三方评价的规定。

6、评价流程：对评价流程的规定。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结合国内外行业情况及公司的实践进行验证。

**（四）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无。

**（五）预期达到的效益（经济、效益、生态等），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的情况**

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对企业自身以及外部利益相关者都极为重要。针对企业自身：

1、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能够帮助企业识别潜在的财务风险，提前规划资金安排，优化债务结构，保障企业财务稳定性；

2、有效的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可以为企业的经营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3、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能够系统地检查企业在财务会计核算和税务申报缴纳等方面的合规性，帮助企业规避因财税问题引发的法律诉讼风险，维护企业的合规经营。

针对外部利益相关者：

1. 透明、有效的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结果可以让投资者更准
2. 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有助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对企业进行风

险评估；

 3、税务机关等监管部门可以利用企业的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来提高监管效率，同时通过企业的评价结果来发现行业内普遍存在的财税问题，进而完善税收政策和监管制度。

 综上所述，《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规范》标准的编制必将获得多方的认可和推崇，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六）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与强制性标准协调一致。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八）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本标准为团体标准，供社会各界自愿使用。

**（九）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1、组织线下宣传活动、线上渠道推广，进行标准的内容宣传。

2、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培训和讲座，介绍本标准并进行答疑。

3、与相关协会、机构、企业等合作伙伴共通普及和推广。

**（十）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十一）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财税风险管理能力评价规范》起草组

2025年2月28日